

关于通城至武汉客运班线转型升级工作 方 案

根据交通运输部〔2020〕17号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文件精神，为落实国家鼓励班车客运定制服务发展战略的需要，抢抓客运市场转型机遇。城发公交集团拟申请通城至武汉客运班线转型升级工作，进一步推动我县客运市场规范协调发展。

一、项目必要性

（一）发展趋势。交通运输部鼓励客运企业开展“门到门、点到点”的便捷灵活定制客运服务。定制客运能随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而灵活调整，助力客运企业更好步入正轨运营发展。

（二）经营现状。武汉线是公交集团客运业务占比最重的线路，现有大型客车31台（39座），每年向公司上缴管理费、劳务费约280余万元（2021年之前）、2022年以来、受各种因素影响特别是疫情的影响，导致该线经营效益日渐萎缩，亏损严重，公司在不得已的情况下将9台39座大客下线转型升级。

（三）市场竞争。据调查，在我县经营武汉客运业务的公司和个体如下：一是“风韵出行”、“帮邦行”等网约车公司，其中“风韵出行”挂号经营车辆40余台、“帮邦行”挂号经营车辆10余台；二是专职从事武汉客运的“黑车”100余台，非常态化经营的“黑车”（节假日经营和顺风车）200多台；三是出租车40余台；四是以上各类车辆总数达到约400台，旅客输送量达到

200 万元/月以上规模（无疫情的正常状况）。目前，武汉线大巴客车约占市场份额的 20%，余下 80% 被“网约车”、“黑车”、“的士”等瓜分，为抢占市场，使客运市场稳定、有序发展。因此，武汉线转型升级势在必行。

（四）行业远景。武汉线转型升级和整顿客运市场秩序，是城发公交集团转型脱困的重要项目，也是维护市场公平、稳定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出行有保障的利民举措。

二、项目可行性

（一）政策扶持。交通运输部【2020】17 号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文件第四章第五十九条规定：国家鼓励开展班车客运定制服务。

（二）转型目标。一是我公司武汉班线目前实际日均发班 5 至 6 次、且未满载，经营车主收入断崖式下降，公司的营收也难以兑现。大客车的市场份额不到往返武汉市乘客的 20%；二是今年将有近 20 台客车经营期限届满，继续更新大客车运营毫无价值；三是大客车在票价优惠、直达宏基车站、节假日运力保障、租赁包车等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，适当保留部分大客车对武汉线经营很有必要；四是“门对门、点对点”小车接送十客运站太车发班相结合的模式，是目前最贴合市场的经营模式。

（三）转型优势。一是公交集团是我县唯一具备开展“定制客运”业务资质的国有大型运输企业；二是县委、县政府和县交通运输局等行业主管部门为企业转型保驾护航，通过客运市场整顿，从根本上解决问题。

三、运营方案

（一）转型方案。

1. 经营模式。成立通城至武汉线路经营公司。一是按 22 万元/台市场暂估价，将 9 台武汉线下线大客车统一打包作价，由线路公司收购，合计约 198 万元，并纳入客运总公司的统一经营结算管理，双方派人监督；二是 18 台大客车车主当中，如不愿意继续经营大客车的，可按统一标准参与到“线路公司经营”；三是通过整合，解决小部分车主希望退出武汉线经营的诉求，有利于武汉线转型升级工作的推进。

2. 车型配置。一是拟将武汉线 9 台经营年限届满的老旧客车做报废处理；二是拟新增 44 台小型客车（7 座），达到“大型（18 台）、小型（44 台）”共 62 台客车的经营规模。

3. 资金预算。按拟采购的小型客车（7 座）每台 18 万（税后）预估，采购 44 台小型客车总计约 792 万元。

4. 资金保障。拟由线路公司及承包车主自筹，与公司签订《全额风险抵押承包合同》后将购车款汇入公交集团公账。

5. 车辆采购。公交集团及线路公司和经营车主联合成立经营委员会，通过共同参与、相互监督的方式，依法、依规按照县城发集团招投标程序对新客车进行采购。

6. 发包方式。一是以市场为导向，对小客车承包价格进行合理溢价，以风险抵押的方式将 44 台客车和其配套的线路经营权向社会发包，原武汉线经营车主可享受优先政策，溢价部分收益通过分摊的方式，填补线路公司对原下线车辆及经营权的收购费用；二是公交集团客运总公司按 2 万元/年/车 的标准收取线路

费,考虑到转型初期的实际情况,公司给予最大的优惠政策支持,按第一年 1.5 万元/年/车、第二年 2 万元/年/车 的标准执行,确保转型升级初期的平稳过渡。

7. 平台建设。一是公交集团出资建设客运网络商务平台,并严格执行线上选座、购票,推动客运出行网约化发展;二是通过互联网销售系统,实现多元化的促销措施,迅速推广网络电子商务平台。

8. 运营模式。一是采取客运中心发班模式运营,客运中心原则上以大型客车安排发班;二是小客车站外发班,保障定制客运的合理性竞争机制。

9. 服务品质。一是定制客运要根据乘客多元、个性化出行需求提供便捷、舒适的出行服务,做到包接送,乘客想什么时候出发、从何处出发的需求都能满足;二是与“黑车”不同,定制客运具备安全运营资质,其带给乘客的安全感是“黑车”无法比拟的;三是定制客运出行免费包接送(武汉市三环线以内,通城县城内),起始点两个位置直达,节省了乘客的时间,免去了乘客反复倒车、候车的麻烦;四是定制客运可以实现同城内快速拼车的机制,确保乘客在第一时间坐上车,并且准点出发。

10. 安全保障。一是选用符合要求、技术等级达到一级的中高级客车;二是驾驶员应当符合《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》有关规定,具有相应的从业资格证;三是客车必须严格落实各类保险的购置,其中第三者责任险不低于 200 万元,承运人责任险不低于 50 万元/座等要求;四是其他方面内容按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。

（二）风险评估。一是个别车主为了谋求个人利益，故意制造障碍，使转型工作受阻；二是大型、小型客车经营模式，需要一定的磨合期才能趋于平稳；三是转型初期网络平台的建设、运营缺乏专业人才。

（四）解决措施。一是公交集团要充分做好沟通协调工作，尽一切可能化解矛盾，保障经营车主的正常利益，同时也要做好通过司法手段，依法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的准备；二是要做好宣传工作，通过官方媒体、自媒体等各种方式，重点宣传公交集团武汉班线的合法性、安全性、便捷性、舒适性、惠民性等经营特点，要突出大客车价格亲民、小客车方便快捷的不同优势，得到消费者的认可；三是要加快推进网络电子商务平台的建设，完善服务功能体系和人才储备。

四、请求和建议

1. 《通城至武汉客运班线转型升级工作方案》经公交集团班子慎重研判，报城发集团党委会审议同意。现将相关材料呈送县交通运输局，请求县交通运输局对该方案审议确定。

2. 建议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城发集团联合成立武汉线转型升级工作领导小组，以县交通运输局牵头，组织交通执法大队、公交集团共同组建项目工作专班保障项目的实施。

3. 请求县交通运输局帮助公交集团对接武汉、咸宁市行业主管部门，落实武汉线转型升级工作的行政许可。

4. 请求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城发集团向县委、县政府汇报，建议县政府成立通城县整治“黑车”和违规网约车专项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分管领导，从政府层面组建工作专班保障项目的实施。

2023年4月10日



